

竞价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18-26J5-FG0135

一、采购条件

受中电建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部（以下简称“采购机构”）以公开竞价方式采购定制钢结构，本次采购的使用人是河北华电昌黎海上光伏试点项目海上光伏区新B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部，资金来源已落实。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概况：河北华电昌黎海上光伏试点项目海上光伏区新B标段主要施工内容包括海上光伏2#施工区域内的基础工程、海上光伏区安装工程、集电线路工程、其他及辅助工程施工、设备及材料采购、项目手续办理、项目验收、施工协调及其他工作。

2、采购范围：河北华电昌黎海上光伏试点项目海上光伏区新B标段施工总承包项目光伏支架海上运输所需定制钢结构设计制造供应及技术指导服务。

3、采购数量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预计数量	备注
1	定制吊运工装	可调节	套	1	
2	定制吊运工装	固定式	套	1	
3	定制运输工装	单层	套	2	
4	定制运输工装	双层	套	2	

注：以上货物数量是初步设计用量，最终结算量以实际供货并经验收合格的规格和数量为准，实际供货数量与合同数量不一致时，供应商应予以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

报价包含但不限于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额及附加税费、货物设计制造费、图纸

费（提供图纸包含但不限于电子版 CAD 格式及纸质版）、结构强度计算费、原材料及生产成本、运输费、过路过桥费、合理利润、保险费、装卸车费、船舶靠泊费、出厂试验与检验检测费、全套配件及辅材费、售后安装服务费，以及货物交付采购人验收合格并投入使用前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

4、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5 日内，完成全部定制钢结构生产、检验出厂并运送至采购人指定交付地点。

5、交货地点：河北省秦皇岛市新悦港务码头 4#泊位。

6、付款方式：先货后款，按月结算。

6.1 买方使用银行电汇、银行承兑汇票、电建财务公司票据、电建融信等方式向卖方支付货款，如买方使用票据支付，具体支付方式由买方确定。如果采用供应链等支付方式相关手续费用由卖方承担。

6.2 货物到达合同指定交货地点，交付买方使用后，开票付款。买方在收到发票前有权拒绝付款并顺延付款时间。

6.3 货物到达买方指定交货地点并交付使用，经双方验收合格后签署签收单（或送货单），根据验收记录，按月结算，并签署结算单，卖方根据结算单向买方开具符合国家规定且满足买方财务要求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买方收到发票后 30 日内支付当期结算金额的 97%，剩余结算金额的 3%作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支付。

6.4 质保金：每期结算金额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无质量问题后支付。质保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则质保期和质保金返还相应顺延。

7、质量要求：

7.1 所有产品以及相关的配件必须符合中国现行有效的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以及强制性产品认证的要求。包括但不限于：

- (1) 《钢结构通用规范》（GB 55006-2021）
- (2) 《钢结构设计标准》（GB 50017-2017）
- (3) 《水运工程钢结构施工规范》（JTS 203—2019）
- (4) 《钢结构焊接规范》（GB 50661-2011）；
- (5) 《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205-2020）；
- (6) 《低合金高强度结构钢》（GB/T 1591-2018）；

- (7) 《合金结构钢》 (GB/T 3077-2015) ;
- (8) 《钢结构用高强度大六角头螺栓连接副》 (GB/T 1231-2024) ;
- (9) 《梁式吊具》 (GB/T 26079-2025)
- (10) 《起重机设计规范》 (GB/T 3811-2008)
- (11) 《涂覆涂料前钢材表面处理 表面清洁度的目视评定 第 1 部分》 (GB/T 8923.1-2011)

7.2 基本技术要求

(1) 货物必须满足以下海况：外部环境温度： $-15^{\circ}\text{C}\sim+45^{\circ}\text{C}$ ，最大相对湿度：90%。

(2) 货物应具备海洋环境耐受性能，能够在高油份、高湿度、高盐份的海洋大气环境下稳定运行。

(3) 钢结构设计应结构合理、形式优化，全面满足强度、刚度、稳定性相关规范要求，并适配项目现场实际条件；设计阶段应充分兼顾制造、检验、运输、安装及后期维护的可实施性与便利性。

(4) 光伏组件倾角脱钩吊具由桁架梁段，上下吊带，卷扬机，滑车组件，穿拔销组件等部件组成。

(5) 光伏组件倾角脱钩吊具用于光伏组件吊装作业，长度方向外形尺寸 40000mm，宽度方向外形尺寸 19200mm，共设置四个吊点；宽度方向一侧配置卷扬机及滑车组件，可实现 5m 垂直高度调节，另一侧配置配重梁用以维持吊具整体平衡；吊具应具备自重轻、强度高、稳定性好的特性。

(6) 定制吊运工装额定载荷不小于 120t。

(7) 吊具主体结构材质力学性能不低于 GB/T 1591 规定的 Q355B，其中轴的材料力学性能不低于 GB/T 17107 标准中规定调质后的 42CrMo 合金结构钢，所采用的钢材须有材质检测证明材料。

(8) 梁主体结构多由板材与板材焊接而成，对关键焊缝进行磁粉探伤，焊缝质量达到国家标准要求，焊缝应符合 GB985，GB986 的规定。重要焊缝应进行无损探伤，对接焊缝超声波探伤时按 GB11345-2013 检测，检测等级 B 级，验收等级应符合 GB/T29712-2013 中的 2 级。重要受力焊缝磁粉探伤时按 JGB/T26951-2011 检测，验收等级应符合 GB/T26952-2011 中 2 级。

(9) 受力构件及其形状复杂的板件均采用数控下料切割机下料，有焊接坡口的板材在半自动切割机上完成焊接坡口的制备，构件的板材拼接及组装均在平台上完成，对构件焊接采用埋弧焊和二氧化碳混合气体保护焊，焊接严格按照国家标准与焊接工艺规范执行。

(10) 运输工装承载结构应具备足够抗冲击、抗变形能力；层间定位装置、物料限位挡块安装牢固可靠，保证物料在装卸、转运过程中不发生窜动、倾覆；工装所有边角均应钝化倒圆处理，去除毛刺、锐边，防止划伤工件及作业人员。

(11) 运输工装主体结构钢材材质不低于 Q235B，承重部位根据承载工况选用不低于 Q355B 钢材，保证结构强度满足实际使用工况。

(12) 施焊作业人员应持有对应有效资格证书；焊缝外观成型均匀，不得存在裂纹、夹渣、气孔、未焊透、咬边等外观焊接缺陷。

(13) 所有对接焊缝和主要受力焊缝均须进行无损检测，检测等级、检测方法符合国家标准及设计文件要求；检测合格后方可进入下道工序，成品交付时须随货提供无损检测报告。

(14) 配套高分子环形吊带、卸扣等部件信息如下：配套型号为 S6BX55T 的弓型卸扣 4 只，额定载荷 55t；配套型号为 S6BX85T 的弓型卸扣 8 只，额定载荷 85t；配套型号为 LRH20T*6.3M 的高强吊绳 4 条，额定载荷 20000kg，安全系数 6:1；配套型号为 LRH20T*7M 的高强吊绳 4 条，额定载荷 20000kg，安全系数 6:1；配套型号为 LRH20T*9M 的高强吊绳 4 条，额定载荷 20000kg，安全系数 6:1；配套型号为 LRH70T*32M 的高强吊绳 8 条，额定载荷 70000kg，安全系数 6:1；配套型号为 LRH20T*4.3M 的高强吊绳 4 条，额定载荷 20000kg，安全系数 6:1。以上产品均有合格证书，符合 Q/JL014-2023 标准。

(15) 卸扣配置 2 个 300 吨级，执行《起重卸扣》（ISO2415-2022）标准，安全系数不低于 4 倍；卸扣最终规格由供应商根据被吊物受力计算配备，满足吊装安全要求。

(16) 为保证金属构件的防腐，增强油漆的附着力，采用钢材预处理，对板材、型材做打磨除锈处理，打磨除锈后喷涂厚度为 20um 厚的漆防锈；二道底漆（通用环氧漆）；面漆（聚氨酯面漆）颜色买方推荐，并经买方认可。

(17) 产品出厂前须完成全项检验，包括外观检查、尺寸核验、焊缝无损检

测、载荷验证等，所有检验项目合格后方可出厂。

(18) 产品交付时须同步提供完整出厂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合格证、原材料材质证明、焊缝无损检测报告、产品使用说明书、竣工图纸、结构强度计算书、配套部件合格证及检测报告等。

7.3 卖方的产品应符合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能对施工环境造成污染；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标准的要求，不能对接触货物的有关人员及竣工后的使用人员的健康造成危害。

7.4 卖方供应的全部货物，须严格按照附件 1《甲板货船总布置图》、附件 2《光伏支架平面布置图》的相关参数进行设计、深化及制造，确保产品满足项目实际工况要求，实现配套使用。

8、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8.1 质量保证期：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进场验收合格之日起，至本项目光伏支架全部海上运输安装完毕止。

8.2 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故障或质量问题，买方有权要求供卖方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提供处理方案或指派专业人员到现场处理，卖方免收各种检查费用、维修费及材料费等其他费用。买方应为卖方提供必要的协助。卖方未按上述约定提供质保服务的，买方可自行或委托第三方处理，相关费用及因此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

8.3 在货物到达施工现场后，在使用期间，如有质量、数量、规格与合同不符，买方有权向卖方要求调换或补偿，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卖方承担。出现的产品质量问题买方有权向卖方要求索赔其损失。问题以买方现场照片为依据，若卖方在收到买方索赔后 3 天内未予答复，则认为卖方已接受上述索赔。

8.4 货物存在质量问题的，维修后质量保证期相应顺延；如需更换的，质量保证期自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质量保证期满后，卖方仍应继续提供售后服务，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8.5 质量保证期满后，卖方仍应继续提供售后服务。卖方应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1 日内提供处理方案或派人到现场服务，费用双方另行协商。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设立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独立签订及履行合同的能力。
-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机构，必须具有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唯一的授权代理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1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
- 3、供应商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提供一般纳税人证明或增值税专用发票票样）。
- 4、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供应商应提供2023年度至2025年度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财务报表，如供应商注册时间不满足条件的，需提供注册年份至今的财务报表。
- 5、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 6、供应商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禁止投标的情形。
- 7、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的母公司、全资子公司（或其控股公司），以及同一品牌产品的生产厂家与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响应本项目。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报价者，请于 **2026年10月23日17:00前（北京时间）** 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方式

-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下同）为 **2026年10月27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通过采购平台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 3、本次竞价为整体采购，采用逆向竞拍方式。竞价截止时间内供应商可多轮次进行竞价。逆向竞拍报价规则：

（1）首轮报价时必须上传符合采购文件各项要求的完整《响应文件》；以

后各轮次报价时必须根据响应文件中“报价表”要求上传相应的“报价表”，且“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若无相应的“报价表”，仅在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上修改了价格，采购人有权否决其报价。

(2) 供应商需完成首轮报价后才可看见当前最低报价。之后每轮报价须在当前最低报价基础上最小降价幅度为 1000 元。（请注意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与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单位：元/万元，确保两者最终报价保持一致。如出现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与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不一致，以响应文件的报价为准。）

(3) 超时竞价：竞价倒计时结束前 10 分钟内，有供应商报价则进入超时竞价，有一供应商进入超时竞价，竞价截止时间就延长 10 分钟。

4、采购平台使用问题可咨询平台客服，具体联系方式请根据网站“首页/服务中心—新版平台—联系我们”列表中查找相应客服经理电话。

六、评审及成交原则

1、响应文件初步评审

(1) 供应商资格审查——供应商的财务、技术、生产、业绩等方面是否满足供应商资格的全部要求。资格不满足要求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2) 算术错误修正

报价清单中有计算或汇总中的算术错误时，按以下原则修正：

① 报价清单中的单价乘数量的乘积与该项目的合价不符时，应以单价为准，改正合价。

② 若报价汇总表中的金额与相应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不符时，应以修正算术错误后的各分项报价清单中的合计金额为准，改正报价汇总表中相应部分的金额和总报价。

③ 总价经修正后累计偏差超过 20% 的，为重大偏差，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评审小组按以上原则对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

(3) 若供应商报价税率不一致，则评审价按照不含税价进行评审。

2、响应文件澄清

(1) 报价文件中有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者计算错误及报价错误等，竞价小组认为需要报价单位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成本价佐证、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的，提出澄清问题。澄清问题不得要求或提出对报价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

(2) 报价单位的答复由其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加盖公章、签署日期后按要求发送，不得对原报价文件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报价单位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报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3、经评审的报价：

(1) 经评审的报价=最终报价+算术错误修正+遗漏修正。

(2) 遗漏修正

审核报价组成内容是否有遗漏计算。若有遗漏，遗漏部分按照其他供应商有效报价组成中此部分价格的最高金额进行加价。

4、本次采用多轮竞价方式，以供应商的最低报价为最终价格。在供应商完全响应竞价采购文件条款要求的前提下，经评审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5、若经评审的有效供应商不足 3 家时，采购人只能重新竞价。

6、**报价有效期 60 天**，报价有效期不响应我方要求视为无效报价。

7、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发出后，须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申报“电建港航公司”的认证供应商，认证审核通过后方可进行后续合同签订事宜。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价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和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 购 人：中电建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烟台市海阳市龙山街道北京路 81 号海阳毛衫产业创新园创新大厦

邮 编：265100

联系人：杨先生

电 话：15153408198

电子邮箱：ghyangyz@powerchina.cn

采购机构：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设备物资部

地 址：天津市滨海新区中新生态城动漫中路创意大厦 8 号楼 610 室

联系人：辛先生

电 话：022-66272877

邮 箱：ghjzcg@powerchina.cn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位名称：中电建海洋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电 话：13315130788

电子邮箱：ghchenshq@powerchina.cn

十、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电建集团港航建设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22-66272260)提出投诉。

2026 年 10 月 20 日

